

以弗所書預查

屬靈的地位 (2:11-22)

10/31/16

一. 猶太人與外邦人的隔離 (2:11-12)

- 建立隔離的牆，將其他的人關在外圍是人的罪惡的本性的一部分。在新約時代，最高的牆之一就是在奴隸和自由人之間，特別是在奴隸和他們的主人之間。那些有自由的人瞧不起奴隸，將他們當作低等的，僅僅在動物之上。許多奴隸以輕蔑和憤恨的態度看他們的主人。因此早期教會的最大的問題中之一就是如何使基督徒主人和基督徒奴隸在屬靈上彼此平等對待。
- 另一面高牆就是在男人和女人之間。男人瞧不起女人。丈夫對待他們的妻子只不過比對待他們的奴僕好一點。但一個妻子成為基督徒，她的整個生活，展望，和價值觀都改變了。一個不信主的丈夫很可能休了她，因為她沒有得到他的同意就做出如此偏激的決定。
- 希臘人以他們的文化和自以為的民族優越為傲，認為其他人都是野蠻人。保羅在（羅1:14）和（西3:11）都提到這事。希臘話被認為是眾神的語言。一個羅馬政治家西西羅（Cicero）曾說，“就如希臘人所說的，‘所有人本分成兩個等級，希臘人和野蠻人’”。因為這類的思想，早期教會面臨不斷的圍牆，不只是在猶太和外邦的基督徒之間，也在希臘和其他的基督徒之間。
- 神最大的憂慮就是祂的子民的不合一。耶穌在（約17章）為門徒的代求中，祂三次為他們的合一禱告（11, 21, 22節），並最後“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約17:23）。
- 約二，三十年前在美南某鄉鎮的一個興旺的白人教會的牧師對他的會眾感到有負擔。教會的一個黑人清潔工是一個很好的基督徒。他們兩個人就固定每週一起查經禱告。幾個月後，教會理事會告訴這個牧師停止與“那個人”交通，因為這對教會的形象有損。當這位牧師告訴他們他無法做到，因為與“那個人”交通和牧養是神的旨意。接著鄉鎮裡就沒有一個商店肯賣東西給他。他無法買衣服，汽油，甚至食物。結果精神崩潰，被送到精神病院。第二天就跳樓自殺了。
- 然而有另一個完全不同的故事，就是一個現代非洲的教會，其中的信徒來自各個不同的部落。許多代以來這些部落都是彼此為世仇。當一個宣教士在主持教會聖餐時，四面觀看之後大受感動。祂看到一個酋長和他部落的人。他也看到另兩個以前與他們敵對的部落的人。他們一起唱詩，禱告，和參與聖餐。以前他們彼此誇口他們的部落曾經殺死，強暴，和重傷多少其他部落的男人，女人，和孩童。以前他們因流別人的血而彼此不來往，如今藉著他們的救主耶穌基督的血彼此聯合了。
- 這就是耶穌基督給祂的子民的合一，祂也要求他們維持，“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4:3）。保羅繼續說，“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弗4:4-6）。教會就是要彰顯合一“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 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4:13）。

1. 外邦人當年的身份 - 社會上的隔離 (2:11)

2:11 所以你們應當記念、你們從前按肉體是外邦人、是稱為沒受割禮的這名原是那些憑人手在肉身上稱為受割禮之人所起的。

- 當時教會中第一種的隔離是社會性的，就是【按肉體是外邦人】，被【憑人手在肉身上稱為受割禮的人】（猶太人）稱為【沒受割禮的人】。保羅稱他的讀者為【按肉體是外邦人】為了要強調相異之處是生理上，外在的。他並呼喚他們要記得當年得救前的光景。猶太人歧視外邦人，認為外邦人是被遺棄的人，稱他們為【未受割禮的】。這稱號帶有嘲笑，毀謗，和斥責的意味。
- 大衛曾稱哥利亞為“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撒下17:26）。因為外邦人身上沒有割禮的記號來分別他們為神的子民，許多猶太人就瞧不起他們，認為他們是神不在乎的人。保羅特別選擇他的用語“在肉身上”和“憑人手”來形容猶太人，表達他鄙視猶太人的仇恨。
- 割禮從來沒有成為個人與神的關係的指標；無論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保羅在羅馬書中詳細說明這一點，“因為外面作猶太人的、不是真猶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禮、也不是真割禮。惟有裡面作的、纔是真猶太人。真割禮也是心裡的、在乎靈不在乎儀文。這人的稱讚、不是從人來的、乃是從神來的。”（羅2:28-29; 參考加5:6; 6:15）。
- 後來在羅馬書，他又指出亞伯拉罕，以色列人之父，在受割禮前就得救了（4:9-12）。這兩個群體的隔離是外在的條件：
 - 1) 憑是否以色列人，這是天生的，無法改變的。
 - 2) 憑受割禮的記號，只不過是生理上的一個不同。

2. 外邦人當年的地位 - 屬靈上的隔離 (2:12)

2:12 那時、你們與基督無關、在以色列國民以外、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

- 更重要的，外邦人的被隔離也是屬靈的。雖然猶太人和外邦人在道德上沒有分別，但在神與他們關係上卻有很大的分別。在基督降世為人之前，猶太人是蒙神應許的民族，而外邦人卻與神無關。他們之間的分別可以歸納為五點：
 - 1) 【與基督無關】 - 外邦人沒有基督，就是那位彌賽亞。因此他們沒有等候彌賽亞來拯救的盼望。他們的歷史沒有目的，沒有計劃，和沒有使命，只有等待神的審判；即使他們不知道。
 - 2) 【在以色列國民之外】 - 神揀選以色列民族為祂的神權國家，就是一個以祂自己為主為王的國。祂賜祂的特別的福氣給這個國，保護他們，和愛他們。祂也賜給他們祂的約，祂的律法，祂的祭司制度，祂的獻祭，祂的應許，和祂的引導（看申32:9-14; 33:27-29; 賽63:7-9; 摩3:2）。詩篇中的詩人也提到神，“別國他都沒有這樣待過。至於他的典章、他們向來沒有知道”（詩147:20）。外邦人因為棄絕神，又沒有神這個施恩者，因此他們在神的領域之外。
 - 3) 【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 - 外邦人沒有與神立約。這帶有應許的至高諸約就是神給亞伯拉罕的約：“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

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12:2-3; 17:7; 26:3-5; 28:13-15）。這約包含了摩西之約（申5:3），巴勒斯坦之約（申29章; 30:1-10），和大衛之約（撒下7章; 代上17:11-14; 代下6:16）；甚至包括了新約（耶31:33）。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包含並制定一切神在以色列人身上的作為（羅9:4）。

一個神的約是神自己將履行祂對祂的子民的應許的一個保證，將他們從罪裡救贖出來，並永遠賜福給他們。

- 4) 【活在世上沒有指望】 - 那些沒有神，沒有國，沒有應許之約的人也同時沒有指望。真指望是根據有真的應許，信任某一個人能做到他所應許的。指望是生命的完美，確信我們在神的計劃裡有一個蒙福的未來。在約伯的大悲嘆中的最憂傷之處就在他所說的，“我的日子比梭更快、都消耗在無指望之中”（伯7:6）。
- 5) 【沒有神】 - 最重要的，外邦人沒有神。這不是說他們是無神論者。因為多數人都相信多神；有些是泛神論者，相信凡物都是神，有生命的或沒有生命的。保羅在雅典的時候注意到雅典人“凡事很敬畏鬼神。我遊行的時候、觀看你們所敬拜的、遇見一座壇、上面寫著未識之神”（徒17:22-23）。這神壇的設立是為了以防萬一免得不小心遺漏了一個神。
問題不是外邦人沒有神，而是他們的神不是真神。雖然信徒生活在這個邪惡的世界，也經歷許多的難處和試探，但仍然有確定的盼望，將來有一個無罪的美好世界。但如一個沒有真神的人處在這個世界是沒有盼望的。
一直到基督再來，用祂的能力拆毀隔離的牆，人與人之間才會完全沒有隔離。沒有基督，就不會與神和好，也不會與人和好。

二. 在基督裡的合一（2:13-18）

1. 外邦人當年的得救（2:13）

2:13 你們從前遠離 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靠著他的血、已經得親近了。

- 從前遠離神的人就是已經信基督的外邦人。“遠離”是一個猶太名詞，常被用在拉比的寫作中來形容外邦人，因為他們認為外邦人離真神很遠的（參考賽57:19; 徒2:39）。而猶太人認為他們自己和改信猶太教的人已經得“親近”了，因為有與神有關的約和在耶路撒冷神的聖殿的存在。
- 但如今在基督耶穌裡的每一個人，無論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都是藉著耶穌的寶血得以與神“親近”了。這種“親近”不是外在的，時代性的，民族性的，地理性的，或禮儀性的，而是一種與主耶穌基督在屬靈上的親密聯合（參考林前1:24）。
- 爭鬥，不和睦，對抗，仇恨，好戰，戰爭，衝突，和一切其它形式的不合一和分裂的根源就是罪。三位一體的神永遠是完全和諧的原因，就是祂是無罪的。完全的聖潔產生完全的和諧。對人之間的隔離的唯一解決方法就是將罪除去。成為聖潔。這是耶穌基督藉著在十字架上流祂自己的血已經完成了。任何人只要相信祂救贖的工作就得以從罪中得自由。基督的血的潔淨即可洗去罪的刑罰。
- 藉著除去我們的罪，基督使我們與其他人和好，並得以來到神的面前。

2. 與神和祂的民和好（2:14-17）

2:14 因他使我們和睦、〔原文作因他是我們的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

2:15 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

2:16 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

2:17 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給那近處的人。

- 在原文中，這一段經文只有一個代名詞，“祂”，並且根據英文翻譯，用“祂自己（Him Himself）”來加重語氣。這是來強調單單耶穌是我們的【和睦】（參考賽9:6），沒有別的來源。在中文聖經中，“因祂使我們和睦”的小字註明在原文中是“因祂【是】我們的和睦”。律法，條例，禮儀，獻祭，和行善都不能帶來人與神之間的和睦，但耶穌做到了。這些事都不能使人與神或與其他入之間和諧。藉著祂自己在十字架上的犧牲，耶穌兩者都完成了：與神和睦和與人和睦。【中間隔斷的牆】暗指外邦人院與聖殿中其它部分隔離的牆。在外邦人院與以色列人院之間有一個告示牌，上面寫著“外邦人禁止進入環繞聖所和至聖所的牆內。任何人被發現違背這命令而遭受死刑，只能怪自己”。這物質的牆說明了敵對和仇恨的隔離，將兩群人分開來。
- 從使徒行傳我們看到，即使一個猶太人帶了外邦人擅自進入聖殿的禁區也會有生命的危險。雖然保羅沒有帶外邦人進入聖殿，但有些來自亞西亞的人卻誣告他帶了一個從以弗所來的外邦人“特羅非摩”進入聖殿。若沒有羅馬兵丁的解救，保羅可能已經被石頭打死了（徒21:27-32）。
- 起初，神將以色列人與外邦人分別出來（參考賽5:1-7; 太21:33）的目的是要拯救這兩群人。祂在聖殿中設立外邦人院的目的是為祂自己得到外邦人。那是一個猶太人向外邦人傳福音的場所，一個使異教徒皈依猶太教的一個地方，因此使外邦人也得以親近神。在耶穌時代，就在那個院子裡，猶太人領袖將它變成賊窩（可11:17），而不是一個見證神的地方。
- 基督徹底地【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是藉著【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當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祂廢掉了人與神和人與人之間隔斷的牆。在猶太人和外邦人之間最大的牆就是禮儀律法，也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節期，獻祭，祭物，潔淨律法，和使以色列人與眾不同的其它一切這種外表的律法都被廢掉了。
- 很明顯地從神只廢除“記載法律上的規條”的律法可以看出神的“道德律法”不能被廢除。神的“道德律法”反映出祂的聖潔的本性，因此永遠不能被廢掉（參考太5:17-19）。這律法對猶太人來說是總結在十誡中，對所有人來說是寫在他們的心裡（羅2:15），仍然管制他們（太22:37-40; 羅13:8-10）。耶穌總結神的“道德律法”，並進一步宣告，“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約13:34）。十誡，就如神的道德律法，只是表明神仍然要求的愛（雅2:8）。
- 一切將猶太人從外邦人中分出來的禮儀律法都被除去。在基督之前，這些群體不能坐下來一起吃飯，因為食物的限制，潔淨的要求，和禮儀的嚴格。現在他們可以與任何人坐下來一起吃任何的食物。在基督之前，他們不能一同敬拜。一個外邦人不能在猶太人的聖殿中敬拜，而一個猶太人也不能去外邦人的殿敬拜。在基督裡，他

們可以一同敬拜，也不需要聖殿或其它聖所。所有禮儀的不同和要求都被廢掉了（參考徒10:9-16; 11:17-18; 西2:16-17），【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

- 多次在聖經裡提到的【新】不是才完成的意思，而是新的種類和質量，以前從未見過的。這在基督裡的【新人】不只是一個猶太人或外邦人，現在突然成為一個基督徒。他已經不再是猶太人或外邦人，而只是一個基督徒。所有其它在他身上的特性都是“以前的”。保羅的結論說，“猶太人和希利尼人、並沒有分別，因為眾人同有一位主、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羅10:12-13）。
- 沒有人來到耶穌基督那裡會被排除在外，也沒有被包括在內的人卻在屬靈上與任何一人有分別。【以自己的身體】特別指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藉此祂抵消了，使無效，作廢了冤仇，不和，和排除，因此建立了【和睦】。
- 【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的英文翻譯是“and might reconcile them both in one body to God through the cross”表明不但猶太人和外邦人歸為一體，而且他們也同時一起被帶到神的面前，與神和好。
- 那位在14節所提到的【祂是我們的和睦】來了，並傳和睦給我們這些在遠處的人，也傳給那些在近處的人。祂所傳的就是福音，內容就是人與神和好。

3. 進到神的面前 (2:18)

2:18 因為我們兩下藉著他被一個聖靈所感、得以進到父面前。

- 當我們有耶穌基督，我們也藉著聖靈得以進到父面前。在我們接受基督那一刻，所有三位一體的神的資源都是我們的。這不但是一個法律上的和解，而是一個真正的親密的關係，使我們可以將我們所需要的帶到父面前。
- 在古代，一個與【進到】這字有關的字被用來形容引人進到王的面前的一個宮廷官員。他准許某些人得以進到君王面前。這個字的意義所要表示的不是說那些被引進的人擁有特權到王面前，而是被准許坦然無懼地來到神面前，知道我們是受歡迎的。只有藉著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流血，並信靠祂，我們才能在祂的聖靈裡與祂聯合，並被准許到父面前。聖靈作工吸引我們到神那裡（羅8:15-17; 加4:6-7）。【兩下】和【一個聖靈】再次強調猶太人與外邦人的同樣。基督的工作和教會的建立達到所有人。
- 雖然在（約10章），耶穌稱祂自己為好牧人和羊圈的門（1-14節），祂並不是把兩個比喻混在一起了。一個巴勒斯坦的牧羊人在晚上將他的羊群趕入羊圈。之後他數祂的羊，用油抹在羊的傷口上，然後他就以自己為門躺下在羊圈的缺口。因此牧羊人自己也同時是門。
- 唯一通往神的面前，或者說唯一進入神國的羊圈的門，就是通過祂的兒子。這條奇異而榮耀的通道絕不會從我們將之奪去。我們可以“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4:16）。藉著神的兒子，我們也可以成為祂的兒子們。結果我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羅8:15）。
- 他們現在可以來到神，就是他們的父，的面前，知道祂不再受審判和被定罪，只有赦免和祝福。

三. 總結

- 保羅在此結束有關基督身體的合一的討論，並提出三個比喻來更進一步地解釋。在【與聖徒同國】方面，他指出猶太人和外邦人如何共同成為神國的一份子。在【神的家】方面，他指出所有信徒如何成為一個在基督裡的屬靈的家庭。在【主的聖殿】方面，他指出所有的信徒一起成為神的居所。

1. 在神國裡的合一 (2:19a)

2:19 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 神家裡的人了。

- 無論信徒以前是遠離神和祂的子民，或是接近神，他們在基督裡面都成為一體了。無論他們以前是外人和被拋棄的人，或客旅，所有信徒在基督裡面成為與聖徒同為神國的公民。神國中沒有外人，也沒有客旅，更沒有次等公民。保羅宣告“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腓3:20），而天上唯一的公民就是聖徒。

2. 在神家裡的合一 (2:19b)

2:19 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 神家裡的人了。

- 如果成為神國的公民還不夠，神的恩典的工作使我們更進一步地成為神家裡的人。因為我們已經因信與祂的兒子認同，神以無限的愛看我們如同看祂的兒子，。因為父給祂兒子的一定是最好的，祂也將最好的給那些在祂兒子裡面的。希伯來書著者寫，“因那使人成聖的、和那些得以成聖的、都是出於一（父）、……但基督為兒子、治理 神的家、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便是他的家了。”（來2:11; 3:6; 羅8:17）。
- 天國的國民和神家裡的人不是不同的角色或地位，而只是對同一現實的不同看法，因為每一個天國的國民就是神家裡的人，每一個神家裡的人都是天國的國民。
- 既然信徒在神的面前沒有區別，他們彼此之間也不應當有區別。我們同為神國子民，也一同為神家裡的人。在神面前，從任何屬靈角度來看都是同等的。若神接納了一位弟兄，我們怎能不照樣接納他？

3. 在神殿裡的合一 (2:20-22)

2:20 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

2:21 各〔或作全〕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

2:22 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 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 【使徒和先知的根基】指他們所傳講的神的啟示。按照希臘文的文法，這並不是指使徒和先知是根基，而是他們立了根基。保羅說他自己是“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立好了根基”，並繼續說，“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林前3:10-11; 參考 羅15:20）。
- 根基的【房角石】是【耶穌基督自己】。古代的建築物，房角石是主要的結構部分。它必須堅固，足夠支持建在它上面的重量，而且它必須精確地放置下，因為結構的每一部分都是以它來定位和定向。房角石有支持，定向，和統一整個建築物的作用。這就是耶穌基督對神的國，神的家，和神的殿的作用。
- 藉著以賽亞，神宣告，“我在錫安放一塊石頭、作為根基、是試驗過的石頭、是穩固根基、寶貴的房角石、信靠的人必不著急”（賽28:16）。彼得在引用這段經文後，他說，“所以他在你們信的人就為寶貴、在那不信的人有話說、『匠人所棄的石頭

、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 神的子民”（彼前2:7,9）。

- 耶穌基督自己是房角石，全房靠他【聯絡合式】（the whole building being fitted together）。【聯絡合式】指一個建築物的各部分都能精確地無縫接軌。因為這是基督的殿，教會是完美的，無瑕疵的，無缺陷的。這就是如何有一天祂將教會，祂自己的聖殿，獻給祂自己（弗5:27）。
- 然而基督的身體完成將會發生在當每一個蒙神揀選的都得救了的時分。每一個信徒信主時就成為基督的聖殿的一塊活石。因此保羅才稱聖殿是漸漸建成的，因為不斷有新的信徒的增加，加入教會。
- 就如歐洲的許多教堂歷經數百年才完工。期間不斷地有新的房間，凹室，小教堂，等等的擴建。耶穌基督的教會也是如此被【漸漸】造成的。教會是處於一個繼續建造的狀態，每一個新的聖徒成為一塊新的活石。彼得說，“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 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前2:5）。身為國民，家人，和活石，信徒在基督裡是聖潔的祭司在神的聖殿裡獻上屬靈的祭。身為一個活的，有作用的，和貴重的這個殿的一部分，我們【也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 【居住】這個字意味恆久的家。神藉著聖靈居住在教會裡，就是祂在地上的聖所中。在那裡祂以主的身分永遠居住。與當時異教的神廟（以弗所的亞底米女神神廟，徒19:23-41）不同，神的教會裡沒有外在的受供奉的偶像的小內室，而是一個蒙救贖者組成的龐大的屬靈身體。在裡面有聖靈居住。
- 藉著主耶穌基督的寶血，受難的身體，十字架，和死，外人成為國人，客旅成為家人，拜偶像的成為真神的殿，絕望的成為神的應許的繼承者，沒有神的成為在基督裡合一，遠處的成為親近的，沒有神的與神和好。在這些事上人與神和好，人與人和好。